



永州職業技術學院
YONG ZHOU VOCATIONAL TECHNICAL COLLEGE

学生专业技能考核标准

(艺术教育专业)

永州职业技术学院
2022 年 12 月

目录

一、专业名称及适用对象	3
二、考核目标	3

三、考核内容	3
模块一 音乐教育模块	5
项目1 基本技能展示	5
技能1 音乐基础	5
技能2 儿童歌曲弹唱	6
项目2 音乐活动设计	6
技能3 音乐活动方案设计	7
技能4 音乐活动教学实施	8
模块二 舞蹈教育模块	8
项目1 基本技能展示	8
技能1 舞蹈基础	9
技能2 儿童舞蹈	9
项目2 舞蹈教学设计	10
技能3 儿童舞蹈教案设计	11
技能4 舞蹈教学实施	11
模块三 幼儿保教模块	12
项目1 幼儿保健	12
技能1 幼儿日常保健	13
技能2 幼儿生活保健	14
项目2 配合幼儿教育	15
技能3 配合幼儿教育	15
四、评价标准	17
1. 评价方式	17
2. 分值分配	17
3. 技能评价要点	18
五、抽考方式	25
1. 模块抽取	25
2. 项目抽取	26
3. 试题抽取	26
六、附录	27
1. 相关法律法规（摘录）	27
2. 相关规范与标准（摘录）	28

永州职业技术学院艺术教育专业技能考核标准

一、专业名称及适用对象

1. 专业名称

艺术教育（专业代码：570113K）

2. 适用对象

高职全日制在籍毕业年级学生。

二、考核目标

本专业技能考核是以艺术教育专业人才培养方案为依据，对接典型工作岗位要求，遵循学生心理、认知和能力发展规律，融知识、技能、态度于一体，设计考核模块、考核项目和考核内容。通过音乐教育、舞蹈教育、保育教育三大模块检测学生对本专业基本技能、岗位核心技能和跨岗位拓展技能的掌握情况。题目以用人单位典型工作任务的方式呈现，融合“1+x”职业技能，对接幼儿教师资格证、中国民族民间舞考级、中国民族民间舞教师资格证、保育员职业资格证书。从而深化课程改革，以考核促教、促学、促研，为人才培养方案的及时修订提供依据；同时加强实践教学，确保学生入职前的人才培养质量，增强学生创新创业能力，促进学生个性化发展，培养适应时代需要和符合“职教 20 条”精神，能够从事幼儿音乐教师、幼儿舞蹈教师、幼儿园教师等工作。

三、考核内容

艺术教育专业学生专业技能考核分为音乐教育、舞蹈教育、保育教育三大模块 6 个项目 11 个技能点的考核，分别对应专业基本技能、

岗位核心技能和跨岗位拓展技能，同时也对应本专业三类主要工作岗位。每个模块根据相关行业标准，按照典型工作任务设计若干考核项目，每个项目编制若干试题。

音乐教育模块中的音乐活动方案设计、舞蹈教育模块中的儿童舞蹈教案设计为笔试考核方式，其余均为现场实操的考核方式。考核采取过程考核与结果考核相结合、技能考核与职业素养考核相结合方式。根据考生操作的专业性、熟练程度、技能运用技巧等因素评价成绩。

考核满分为 100 分，其中三个模块现场实操考核均为准备工作分值 15 分，实操过程分值 70 分，其他考核内容（含艺术表现力、语言表述逻辑、用语规范等）分值为 15 分。根据模块中考核项目不同，重点考核学生对该项目所必须掌握的技能和要求，同一模块不同考试项目的技能侧重点有所不同，但完成任务的工作量和难易程度基本相同。各模块和项目的技能考核要点内容如表 1 所示。

表 1 艺术教育技能考核体系表

序号	模块	考核项目	题量	考核技能
1	音乐教育	基本技能展示	15	音乐基础
				儿童歌曲弹唱
2	舞蹈教育	音乐活动设计	20	音乐活动方案设计
				音乐活动教学实施
3	舞蹈基础	基本技能展示	15	舞蹈基础
				儿童舞蹈
	保育教育	舞蹈教学设计	20	儿童舞蹈教案设计
				儿童舞蹈教学实施
	幼儿保健	幼儿保健	8	幼儿日常保健
				幼儿生活保健

		配合幼儿教育	4	配合幼儿教育
--	--	--------	---	--------

模块一 音乐教育模块（2个项目，35道试题）

包括基本技能展示、音乐活动设计两个考核项目。主要考核学生对音乐基础、儿童歌曲弹唱、音乐活动方案设计、音乐活动教学实施技能的掌握程度。

项目1 基本技能展示

基本技能展示项目包括音乐基础和儿童歌曲弹唱两个技能。音乐基础技能要求学生能识谱演唱，掌握音乐节奏节拍规律，能把握好歌曲演唱中音准。在考核过程中展示出良好的精神风貌，能掌握和表现常用的音乐记号，能用基本指挥图示划拍或者击拍，能够准确表达作品的感情和风格。

儿童歌曲弹唱技能要求学生能配合童话故事、音乐情景剧、音乐活动设计等情境，自行选择伴奏音型为儿童歌曲编配伴奏，并弹唱该歌曲。在考核过程中情绪饱满，富有年轻人的朝气和活力。歌唱时情绪、速度符合儿童年龄特征，且声音明亮、表情丰富。要求弹奏曲目有前奏、伴奏合理，曲目演奏完整连贯，具有表现力，能够准确表达作品的感情和风格。

技能1 音乐基础（J-1-1—J-1-10 共 10 道题）

1. 职业素养要求：

要做到热爱儿童、尊重儿童，爱岗敬业，优质服务，促进儿童全面发展。熟练掌握从事幼儿音乐教育工作所需的艺术技能，并能自如运用于幼儿教育教学中，引导发现和体验幼儿音乐中的美。

2. 专业技能要求：

- ①正确掌握音准、节奏，基本做到识谱即唱；
- ②熟练掌握节拍、节奏（二拍子、三拍子、四拍子）；
- ③正确掌握与表现常用的音乐记号；
- ④能用基本指挥图式划拍或者击拍。

技能 2 儿童歌曲弹唱（J-1-11—J-1-15，共 5 道题）

1. 职业素养要求：

要做到热爱儿童、尊重儿童，爱岗敬业，优质服务，促进儿童全面发展。熟练掌握从事幼儿音乐教育工作所需的艺术技能，并能自如运用于幼儿教育教学中，引导发现和体验幼儿音乐中的美。

2. 专业技能要求：

- ①歌唱时情绪、速度符合儿童年龄特征；
- ②歌唱时声音明亮、表情丰富；
- ③完整连贯演奏曲目，有表现力；
- ④弹奏曲目必须有前奏，伴奏合理。

项目 2 音乐活动设计

音乐活动设计项目包括音乐活动方案设计和音乐活动教学实施两个技能。

音乐活动方案设计技能要求学生以指定的主题为任务，为幼儿设计一个音乐活动并写出完整的活动方案。活动方案包括：活动名称、活动目标、活动准备、活动过程及活动延伸。要求活动方案格式完整

规范，语言清晰、简洁明了，目标设计、内容选择、方法运用符合幼儿年龄特征和领域特点。

音乐活动教学实施技能要求学生以指定的主题为任务，为幼儿设计一个音乐活动并进行模拟教学。学生需根据教学情境准备相应的故事、图片等，能在模拟教学实施过程中恰当运用体态语，语气、语调，表情具有亲和力和感染力。能尊重幼儿，及时关注和掌握幼儿的需要，注意因材施教。活动设计体现现代化教学手段，有一定的创新和突破。

技能 3 音乐活动方案设计（J-1-16—J-1-25，共 10 道题）

1. 职业素养要求：

要做到热爱儿童、尊重儿童，爱岗敬业，优质服务，促进儿童全面发展。熟练掌握从事幼儿音乐教育工作所需的艺术技能，并能自如运用于幼儿教育教学中，引导幼儿发现和体验音乐中的美。

2. 专业技能要求：

①过程设计结构严谨，层次清晰，各环节之间过渡自然流畅，体现循序渐进，有层次感；

②教学方法和活动组织形式选择适宜，能体现幼儿的主体性，为幼儿提供感知与操作的机会，安排充分的思考和探索时间；

③提问具有思考性、启发性、开放性特点；能预测教学活动过程可能出现的问题并能设计出相应教学活动策略；

④活动详略得当，重难点突破时间充分，能较好的突出重点，突破难点；教学手段设计针对性强，既适合于幼儿的认知特点，支持儿童的学习，又有利于学习目标的达成。

⑤文字表述逻辑清楚，格式规范完整，无错别字。

技能4 音乐活动教学实施（J-1-26—J-1-35，共10道题）

1. 职业素养要求：

要做到热爱儿童、尊重儿童，爱岗敬业，优质服务，促进儿童全面发展。熟练掌握从事幼儿音乐教育工作所需的艺术技能，并能自如运用于幼儿教育教学中，引导幼儿发现和体验音乐中的美。

2. 专业技能要求：

①过程设计结构严谨，层次清晰，各环节之间过渡自然流畅，体现循序渐进，有层次感；

②教学方法和活动组织形式选择适宜，能体现幼儿的主体性，为幼儿提供感知与操作的机会，安排充分的思考和探索时间；

③提问具有思考性、启发性、开放性特点；能预测教学活动过程可能出现的问题并能设计出相应教学活动策略；

④活动详略得当，重难点突破时间充分，能较好的突出重点，突破难点；教学手段设计针对性强，既适合于幼儿的认知特点，支持儿童的学习，又有利于学习目标的达成。

⑤活动设计新颖，教学方法巧妙独特，有一定创新和突破。

模块二 舞蹈教育模块（2个项目，35道试题）

包括基本技能展示、舞蹈教学设计两个考核项目。主要考核学生对舞蹈基础、儿童舞蹈、儿童舞蹈教案设计、儿童舞蹈教学实施技能的掌握程度。

项目1 基本技能展示

基本技能展示项目包括舞蹈基础和儿童舞蹈两个技能。

舞蹈基础技能要求学生仪容仪表大方得体，能准确掌握动作组合的技术要领，做到舞姿优美，肢体协调，动作连贯性强。对音乐的节奏把握准确，清楚掌握动作的方位，对舞蹈方位调度把握准确。

儿童舞蹈技能要求学生根据指定的主题编排动作。要求仪容仪表大方得体，舞蹈动作正确，舞姿优美，肢体协调。做到对音乐的节奏把握准确，舞蹈时情绪饱满，表情丰富，感染力强。清楚地掌握动作的方位，对舞蹈方位调度把握准确。

技能 1 舞蹈基础 (J-2-1—J-2-5, 共 5 道题)

1. 职业素养要求 :

要做到热爱儿童、尊重儿童，爱岗敬业，优质服务，促进儿童全面发展。熟练掌握从事幼儿舞蹈教育工作所需的艺术技能，并能自如运用于幼儿教育教学中，引导发现和体验幼儿舞蹈中的美。

2. 专业技能要求:

- ①舞蹈动作正确，舞姿优美，肢体协调，表演大方得体；
- ②节奏感清晰，对音乐的节奏把握正确；
- ③舞蹈时有感情，情绪饱满，表情丰富，感染力强；
- ④清楚地掌握舞蹈实训室的方位，对舞蹈实训室方位调度把握准确。

技能 2 儿童舞蹈 (J-2-6—J-2-15, 共 10 道题)

1. 职业素养要求 :

要做到热爱儿童、尊重儿童，爱岗敬业，优质服务，促进儿童全面发展。熟练掌握从事幼儿舞蹈教育工作所需的艺术技能，并能自如运用于幼儿教育教学中，引导发现和体验幼儿舞蹈中的美。

2. 专业技能要求：

- ①舞蹈动作正确，舞姿优美，肢体协调，表演大方得体；
- ②节奏感清晰，对音乐的节奏把握正确；
- ③舞蹈时有感情，情绪饱满，表情丰富，感染力强；
- ④清楚地掌握舞蹈实训室的方位，对舞蹈实训室方位调度把握准确。

项目 2 舞蹈教学设计

基本技能展示项目包括儿童舞蹈教案设计和儿童舞蹈教学实施两个技能。

儿童舞蹈教案设计技能要求学生以指定的主题为任务，为儿童设计一个舞蹈教学课堂并写出完整的教案。教案包括：课题名称、教学目标、教学准备、活动过程及教学延伸。要求教案格式完整规范，语言清晰、简洁明了，目标设计、内容选择、方法运用符合儿童年龄特征和舞蹈发展特点。

儿童舞蹈教学实施技能要求学生以指定的主题为任务，为儿童设计一个舞蹈课堂并进行模拟教学。学生需根据教学情境准备相应的音乐等素材，能在模拟教学实施过程中恰当运用体态语，语气、语调，表情具有亲和力和感染力。示范舞蹈动作时有感情，情绪饱满，感染

力强。尊重儿童，在实操过程中体现与幼儿的良好互动，能给予及时的肯定和鼓励。教学过程体现现代化教学手段，有一定的创新和突破。

技能 3 儿童舞蹈教案设计（J-2-16—J-2-25，共 10 道题）

1. 职业素养要求：

要做到热爱儿童、尊重儿童，爱岗敬业，优质服务，促进儿童全面发展。熟练掌握从事幼儿舞蹈教育工作所需的艺术技能，并能自如运用于幼儿教育教学中，引导发现和体验幼儿舞蹈中的美。

2. 专业技能要求：

①过程设计结构严谨，层次清晰，各环节之间过渡自然流畅，体现循序渐进，有层次感；

②教学方法和活动组织形式选择适宜，能体现幼儿的主体性，为幼儿提供感知与操作的机会，安排充分的思考和探索时间；

③提问具有思考性、启发性、开放性特点；能预测教学活动过程可能出现的问题并能设计出相应教学活动策略；

④活动详略得当，重难点突破时间充分，能较好的突出重点，突破难点；教学手段设计针对性强，既适合于幼儿的认知特点，支持儿童的学习，又有利于学习目标的达成。

⑤文字表述逻辑清楚，格式规范完整，无错别字。

技能 4 舞蹈教学实施（J-2-26—J-2-35，共 10 道题）

1. 职业素养要求：

要做到热爱儿童、尊重儿童，爱岗敬业，优质服务，促进儿童全面发展。熟练掌握从事幼儿舞蹈教育工作所需的艺术技能，并能自如运用于幼儿教育教学中，引导发现和体验幼儿舞蹈中的美。

2. 专业技能要求：

- ①过程设计结构严谨，层次清晰，各环节之间过渡自然流畅，体现循序渐进，有层次感；
- ②教学方法和活动组织形式选择适宜，能体现幼儿的主体性，为幼儿提供感知与操作的机会，安排充分的思考和探索时间；
- ③提问具有思考性、启发性、开放性特点；能预测教学活动过程可能出现的问题并能设计出相应教学活动策略；
- ④活动详略得当，重难点突破时间充分，能较好的突出重点，突破难点；教学手段设计针对性强，既适合于幼儿的认知特点，支持儿童的学习，又有利于学习目标的达成。
- ⑤活动设计新颖，教学方法巧妙独特，有一定创新和突破。

模块三、 幼儿保教模块（2个项目，12道试题）

包括幼儿保健、配合幼儿教育两个考核项目。主要考核学生幼儿日常保健、幼儿生活保健、配合幼儿教育的掌握程度。

项目1 幼儿保健

幼儿保健项目包括幼儿生活保健和幼儿日常保健两个技能。要求学生模拟实操完成指定的保健任务，学生在操作过程中做到着装整洁大方，情绪稳定，大方自然、具有亲和度。能口述完成该任务的要点

和注意事项，并做到口齿清晰、用语专业规范，表述合乎逻辑，条理清楚。

技能 1 幼儿日常保健（J-3-1—J-3-4，共 4 道题）

基本要求：

1. 职业素养要求：

要做到热爱儿童，尊重儿童，对幼儿耐心细致，运用科学的育儿方式引导教育幼儿。熟知相关法律法规，掌握儿童的生理发育与心理发展特点，掌握幼儿园一日流程幼儿保育要点，具有基本的清洁卫生消毒技能，能够处理幼儿园日常生活管理事项及一些幼儿常见疾病和突发事件，能够根据幼儿的情况及时有效的跟家长沟通。

2. 专业技能要求：

①能够在饭前督促幼儿用肥皂和流动水洗手，组织安静活动；
②能实施餐前桌面消毒，在餐前 15-30 分钟，先用湿抹布把表面灰尘擦去，再消毒桌面干净，保持 15-20 分钟最好把消毒用的抹布拧干后再把桌面擦干净；
③能引导幼儿不跪卧、不蒙头睡觉，鼓励幼儿侧卧或仰卧，同时还应做到巡视观察，及时发现、纠正幼儿不良的睡眠姿势；保育员在改变幼儿不良的睡姿时，应做到动作轻柔，避免弄醒幼儿，能保证幼儿睡觉的温馨环境；

④能和幼儿热情地打招呼，帮助幼儿脱外套、帽子并将之叠放整齐，放在固定的地方。能对幼儿进行一摸，二看，三问，四查，五登记，一摸：摸幼儿额头、颌下、腮部，看是否发热，腮部是否异常；

二看：看幼儿的精神状态、面色、咽部、眼部有无异常；三问：问家长幼儿在家中饮食、睡眠、大小便以及用药情况；四查：查幼儿的书包、衣兜有无不安全物品，避免发生意外事故；五登记：将幼儿家长带来的药品统一登记；

⑤能够独立进行晨、午、晚检与体检，了解晨、午、晚检的内容和程序。

⑥能够为幼儿提供安静的睡眠环境，能够发现并纠正幼儿的不良睡姿，能够掌握个别幼儿的排尿规律并及时提醒排尿，能够处理幼儿的遗尿问题，能够培养幼儿良好的排便习惯；

⑦能够帮助、指导幼儿穿脱衣服，晾被、叠被、整理铺床，引导幼儿养成正确的睡眠姿势、方法，能够发现幼儿睡眠中的身体和行为异常，能够培养幼儿良好的睡眠习惯。

技能2 幼儿生活保健（J-3-5—J-3-8，共4道题）

基本要求：

1. 职业素养要求：

热爱儿童，热爱幼儿教育事业，具有职业理想和敬业精神。能独立思考，认真严谨，具备处理教学过程中各种突发事项的职业素养。具有吃苦耐劳、诚信服务的职业意识，具有良好的人际交往沟通能力。具有满足幼儿生长发育的需求，平衡各种营养和能量的供给的意识。表述合乎逻辑，条理清楚。用语规范、专业，口齿清晰，自然大方。

2. 专业技能要求：

①能处理幼儿常见意外伤害，具有稳定的情绪，能安静坐好后实施幼儿意外伤害处理。注意与孩子的交流，把控能力良好；

②能够与家长沟通并对预防接种进行指导，能现场模拟安抚家长。如告知家长：低热、红肿、食欲减退，局部红肿、热、痛，嗜睡等，都是预防接种常见的现象。

③能对幼儿鼻出血对现象进行处理，具有稳定的情绪，能安静坐好后实施。实施过程中将患儿头略前倾，令其张嘴，同时紧捏两侧鼻翼 10 分钟，压迫止血；出血比较多时前额部、鼻根部可用冷毛巾冷敷；出血 2-3 小时不进行剧烈运动，不用手挖；经常出血的要去医院查明原因。

④能对幼儿生长发育进行评价，能正确测量头围进行实际操作考核，并口述注意事项。对幼儿进行头围测量时应脱帽，软尺紧贴皮肤，不能打折。实施时，大方自然、具有亲和度，操作过程中顺序正确，动作清楚。能够注意与孩子的交流，把控能力良好；

项目 2 配合幼儿教育

配合幼儿教育要求学生模拟实操完成指定的家园共育任务，学生需模拟与家长沟通的过程，能够做到良好的与家长沟通。在操作过程中做到着装整洁大方，情绪稳定，大方自然、具有亲和度。能口述完成该任务的要点和注意事项，并做到口齿清晰、用语专业规范，表述合乎逻辑，条理清楚。

技能 3 配合幼儿教育 (J-3-9—J-3-12，共 4 道题)

基本要求：

1. 职业素养要求：

热爱幼儿工作、关爱儿童身心发展，具有正确的儿童观；能尊重幼儿，与幼儿建立平等关系，坚持正面教育管理；具有良好的心理素质，塑造良好的教师职业形象；具有爱岗敬业的职业精神；观察、了解幼儿，及时关注和掌握幼儿的需要，并作出恰当反应；熟知相关法律法规，掌握儿童的生理发育与心理发展特点，注重幼儿个体差异，因材施教。

2. 专业技能要求：

①重视丰富幼儿多方面的直接经验，重视幼儿园、家庭和社区的合作，综合利用各种资源。将探索、交往等实践活动作为幼儿最重要的学习方式。

②鼓励幼儿自主选择游戏内容、伙伴和材料，支持幼儿主动地、创造性地开展游戏，充分体验游戏的快乐和满足。

③掌握幼儿心理过程、个性和社会性发展的基本规律和特点，并能够在教育活动中应用。

④理解学前教育的基本原则，理解幼儿园教育的基本特点，能对教育实践中的问题进行分析。了解幼儿身心发展的年龄阶段特征、发展趋势，能运用相关知识分析教育的适宜性。

⑤理解幼儿发展中存在个体差异，了解个体差异形成的原因，并能运用相关知识分析教育中的有关问题。

⑥理解幼儿教育的性质和意义，理解我国幼儿教育的目的、任务和原则，能够运用教育原则分析幼儿教育中的现实问题。

四、评价标准

1. 评价方式：

本专业技能考核以过程性考核为主、结果性考核为辅，技能考核和职业素养考核相结合的原则，根据考生操作的规范性、熟练程度、用时量、职业素养等因素评价过程成绩，根据运行测试结果和最后呈现效果等因素评价结果成绩。本标准共分为三个模块六个项目。

2. 分值分配：

本专业技能考核每个试题满分为 100 分。

①音乐、舞蹈教育模块中的基本技能展示项目：试题采用实操考核的形式，其中准备工作占 15 分，实操过程占 70 分，其他（态度+精神面貌+艺术表现力）占 15 分；

②音乐、舞蹈教育模块中的音乐活动设计、舞蹈教学设计项目：教学实施试题采用笔试考核的形式，其中活动（教学）目标占 15 分，活动（教学）准备占 10 分，活动（教学）过程占 65 分，其他（格式规范+文字表述+教学方法）占 10 分；

③音乐、舞蹈教育模块中的音乐活动设计、舞蹈教学设计项目：教学实施试题由书面考核和现场操作 2 部分组成，其中准备工作占 15 分，实操过程占 70 分，其他（教学氛围+教学方法+物品整理）占 15 分；

④保育教育模块中的所有试题由书面考核和现场操作 2 部分组成，其中准备工作占 15 分，实操过程占 70 分，其他（表述逻辑+用语规范+口齿清晰）占 15 分。

3. 技能评价要点：

根据模块中考核项目不同，重点考核学生对该项目所必须掌握的技能和要求。虽然同一模块不同考试项目的技能侧重点有所不同，但完成任务的工作量和难易程度基本相同。各模块和项目的技能评价要点内容如表 2-表 7 所示。

表 2 音乐基本技能展示评价标准

模块	项目	技能	评价要点
模块一 音乐教育模块	1 音乐基础 技能展示	技能 1 音乐基础 技能展示	<p>(一) 准备工作 (15 分)</p> <p>1. 个人准备：体现良好的精神面貌 (5 分)； 2. 其他准备：根据曲目速度标语进行演唱 (10 分)。</p> <p>(二) 实操过程 (70 分)</p> <p>1. 正确掌握音准、节奏，基本做到识谱即唱 (20 分)； 2. 熟练掌握节拍、节奏 (二拍子、三拍子、四拍子) (15 分)； 3. 正确掌握表现常用的音乐记号 (力度、速度、装饰音、反复记号、呼吸记号等) (20 分)； 4. 能用基本指挥图式划拍或者击拍 (15 分)； 5. 作品不连贯，时断时续，乐感差；演唱时声音小，吐音含混，无表情则不给分。</p> <p>(三) 其他 (15 分)</p> <p>1. 态度具有亲和力 (5 分)； 2. 富有年轻人的朝气和活力 (5 分)； 3. 能够根据实际表达作品的感情和风格。 (5 分)</p>
			<p>(一) 准备工作 (15 分)</p> <p>1. 个人准备：着装整洁大方，体现良好的精神面貌 (5 分)； 2. 其他准备：学生自行选择伴奏音型，并进行弹唱练习 (10 分)。</p>

		<p>技能</p> <p>2 儿童歌曲弹唱</p> <p>(二) 实操过程 (70 分)</p> <p>1. 歌唱时情绪、速度符合儿童年龄特征 (15 分) ; 2. 歌唱时声音明亮、表情丰富 (15 分) ; 3. 完整连贯演奏曲目，有表现力 (20 分) ; 4. 弹奏曲目必须有前奏，伴奏合理 (20 分) ; 5. 作品不连贯，和声配置混乱，时断时续，乐感差。演唱时声音小，吐字含混，忘词，无表情则不给分。</p> <p>(三) 其他 (15 分)</p> <p>1. 表演时情绪饱满，富有年轻人的朝气和活力 (10 分); 2. 准确表达作品的感情和风格(5 分)。</p>
--	--	--

表 3 音乐活动设计评价标准

模块	项目	技能	评价要点
模块一 音乐教育模块	项目2 音乐活动方案设计	技能3	<p>(一) 活动目标 (15 分)</p> <p>1. 活动目标符合《纲要》和《指南》精神，符合各领域的总目标和幼儿年龄阶段特点，切合儿童的发展水平和发展需要 (5 分) ; 2. 具有全面性，能围绕给定的主题，难度适当，对整个活动具有导向作用 (5 分) ; 3. 陈述简洁明了、主体统一、针对性强、具体可操作，充分体现音乐领域特点，能考虑到各领域间相互渗透 (5 分)。</p> <p>(二) 活动准备 (10 分)</p> <p>1. 活动前的知识储备、环境创设 (墙饰布置、区域材料准备、活动材料准备、空间安排等) 均符合实现教学活动目标的要求 (4 分) ; 2. 环境材料适宜，最大程度地支持和满足幼儿学习、探索、操作活动的需要 (3 分) ; 3. 有效利用现代化教学手段，适用、适时、适当地增加活动的实效性和趣味性 (3 分)。</p> <p>(三) 活动过程 (65 分)</p> <p>1. 过程设计结构严谨，层次清晰，各环节之间过渡自然流畅，体现循序渐进，有层次感 (20 分) ; 2. 教学方法和活动组织形式选择适宜，能体现幼儿的主体性，为幼儿提供感知与操作的机会，安排充分的思考和探索时间 (15 分) ; 3. 提问具有思考性、启发性、开放性特点；能预测教学</p>

		<p>活动过程可能出现的问题并能设计出相应教学活动策略（15分）；</p> <p>4. 活动详略得当，重难点突破时间充分，能较好的突出重点，突破难点。教学手段设计针对性强，既适合于幼儿的认知特点，支持儿童的学习，又有利于学习目标的达成（15分）。</p> <p>（四）其他（10分）</p>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文字表述逻辑清楚，格式规范完整，无错别字（5分）； 2. 活动设计新颖，教学方法巧妙独特，有一定创新和突破（5分）。
技能 4 音乐 活动 教学 展示		<p>（一）准备工作（15分）</p>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个人准备：着装适宜，整洁大方，体现幼儿教师良好的精神面貌（5分）； 2. 教学准备：准备活动相应的故事或图片，亦可选择自制教具（5分）。根据教学情境准备相应的教学语言（5分）。 <p>（二）实施过程（70分）</p>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基本表现：语音标准，口齿清晰，语速适宜，表达流畅（5分）。教学过程中恰当运用体态语，语气、语调、表情体现儿童化，有亲和力，富有感染力（5分）； 2. 教育理念：能尊重幼儿，及时关注和掌握幼儿的需要，并做出恰当反应，体现个体差异，注意因材施教（6分）。与幼儿建立平等关系，保教结合，坚持正面教育（4分）。 3. 教学片段实施：过程设计符合《纲要》和《指南》精神，切合儿童的发展水平和发展需要，结构严谨，层次清晰（15分）。环节之间过渡语自然流畅，体现循序渐进（5分）。教学方法和活动组织形式选择适宜，能体现幼儿的主体性，为幼儿提供感知与操作的机会，安排充分的思考和探索时间（10分）。提问具有思考性、启发性、开放性特点（10分）。能体现与幼儿的良好互动，能给予及时的肯定和鼓励（10分）。 <p>（三）其他（15分）</p>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表情丰富，教学氛围良好（5分）； 2. 活动设计体现现代化教学手段，有一定创新和突破（5分）； 3. 物品整理归位（5分）。

表 4 舞蹈基本技能展示评价标准

模块	项目	技能	评价要点
模块二 舞蹈教育 模块	项目 1 基本 技能 展示	技能 1 舞蹈 基础	<p>(一) 准备工作 (15 分)</p> <p>1. 个人准备：仪容仪表大方得体，整洁干净（5分）；学生体态为昂首挺胸、立腰（5分）。</p> <p>2. 其他准备：基训舞蹈服、舞鞋、盘发（5分）。</p> <p>(二) 实操过程 (70 分)</p> <p>1. 动作要领准确，舞姿优美，肢体协调，动作连贯性强，组合完整（40分）；</p> <p>2. 节奏感清晰，对音乐的节奏把握正确（20分）；</p> <p>3. 清楚地掌握动作的方位，对舞方位调度把握准确。（10分）；</p> <p>4. 动作把握不到位，肢体不协调，节奏错乱，面无表情不给分。</p> <p>(三) 其他 (15 分)</p> <p>掌握每个芭蕾基训组合的不同训练特点(15分)。</p>
	项目 2 基本 技能 展示	技能 2 儿童 舞蹈	<p>(一) 准备工作 (15 分)</p> <p>1. 个人准备：仪容仪表大方得体，整洁干净（5分）；舞蹈要求：学生体态特点符合每个舞蹈的不同要求（5分）。</p> <p>2. 其他准备：允许学生自己选择服装道具，编排动作（5分）。</p> <p>(二) 实操过程 (70 分)</p> <p>1. 舞蹈动作正确，舞姿优美，肢体协调，表演大方得体（25分）；</p> <p>2. 节奏感清晰，对音乐的节奏把握正确（20分）；</p> <p>3. 舞蹈时有感情，情绪饱满，表情丰富，感染力强（15分）；</p> <p>4. 清楚地掌握舞蹈实训室的方位，对舞蹈实训室方位调度把握准确（10分）；</p> <p>5. 主题把握不到位，肢体不协调，节奏错乱，面无表情不给分。</p> <p>(三) 其他 (15 分)</p> <p>1. 符合主题：舞蹈符合主题（5分）；</p> <p>2. 舞蹈特点：符合每个舞蹈的不同要求（5分）；</p>

			3. 时间把控：按时完成(5分)。
--	--	--	-------------------

表 5 舞蹈教学设计评价标准

模块	项目	技能	评价要点
模块一 舞蹈教育 模块	项目 2 舞蹈 教学 设计	技能 3 儿童 舞蹈 教案 设计	<p>(一) 教学目标 (15 分)</p> <p>1. 教学目标符合培训机构学生的生理和心理特点，符合教学要求的总目标和学生年龄阶段特点，切合儿童生理发展水平和发展需要 (8 分)；</p> <p>2. 具有全面性，能围绕给定的主题，难度适当，对整个活动具有导向作用 (3 分)；</p> <p>3. 陈述简洁明了，主体统一、针对性强、具体可操作，充分体现本教学的特点，能考虑到各环节间相互渗透 (4 分)。</p> <p>(二) 教学准备 (10 分)</p> <p>1. 活动前的知识储备均符合实现教学活动目标的要求 (3 分)；</p> <p>2. 最大程度地支持和满足儿童学习、探索、操作活动的需要 (4 分)；</p> <p>3. 有效利用现代化教学手段，适用、适时、适当地增加活动的实效性和趣味性 (4 分)。</p> <p>(三) 教学过程 (65 分)</p> <p>1. 过程设计结构严谨，层次清晰，各环节之间过渡自然流畅，体现循序渐进，有层次感 (20 分)；</p> <p>2. 教学方法和活动组织形式选择适宜，能体现培训机构学生的主体性，为学生提供感知与操作的机会，安排充分的思考和探索时间 (15 分)；</p> <p>3. 提问具有思考性、启发性、开放性特点；能预测教学活动过程可能出现的问题并能设计出相应教学活动策略 (15 分)；</p> <p>4. 教学过程详略得当，重难点突破时间充分，能较好的突出重点，突破难点。教学手段设计针对性强，既适合于学生的认知特点，支持学生的学习，又有利于学习目标的达成。 (15 分)。</p> <p>(四) 其他 (10 分)</p> <p>1. 文字表述逻辑清楚，格式规范完整，无错别字 (5 分)；</p>

			2. 活动设计新颖，教学方法巧妙独特，有一定创新和突破（5分）。
		技能 4 儿童 舞蹈 教学 展示	<p>(一) 准备工作 (15 分)</p> <p>1. 个人准备：着装适宜，整洁大方，体现舞蹈教师良好的精神面貌（5分）；</p> <p>2. 教学准备：准备活动相应的舞蹈介绍或伴奏音乐，亦可选择自制教具（5分）。根据教学情境准备相应的教学语言（5分）。</p> <p>(二) 实施过程 (70 分)</p> <p>1. 基本表现：语音标准，口齿清晰，语速适宜，表达流畅（5分）。教学过程中恰当运用体态语，语气、语调、表情体现儿童化，有亲和力，富有感染力（5分）；</p> <p>2. 教育理念：能尊重幼儿，及时关注和掌握幼儿的需要，并做出恰当反应，体现个体差异，注意因材施教（6分）。与儿童建立平等关系，保教结合，坚持正面教育（4分）；</p> <p>3. 教学片段实施：过程设计符合培训机构学生的生理和心理特点，符合教学要求的总目标和学生年龄阶段特点，切合儿童生理发展水平和发展需要（15分）。环节之间过渡语自然流畅，体现循序渐进（5分）。教学方法和活动组织形式选择适宜，能体现儿童的主体性，方法运用符合儿童年龄特征和舞蹈发展特点，为学生提供感知与操作的机会，安排充分的思考和探索时间（10分）。示范舞蹈动作时有感情，情绪饱满，感染力强（10分），提问具有思考性、启发性、开放性特点（5分）。能体现与幼儿的良好互动，能给予及时的肯定和鼓励（5分）。</p> <p>(三) 其他 (15 分)</p> <p>1. 表情丰富，教学氛围良好（5分）；</p> <p>2. 活动设计体现现代化教学手段，有一定创新和突破（5分）；</p> <p>3. 物品整理归位（5分）。</p>

表 6 幼儿保健评价标准

模块	项目	技能	评价要点
模块三 保育	项目 1 幼儿	技能 1 幼儿	<p>(一) 准备工作 (15 分)</p> <p>1. 个人准备：摘除手表戒指等，洗手、长发扎起（2分）。着装整洁大方，情绪稳定（3分）；</p>

教育模块	保健	生活保健	<p>2. 物品准备/环境准备：幼儿活动室椅一套、书包1个、志愿者1名、药品登记本）（7分）；学生自备纸笔（3分）。</p> <p>（二）实操过程（70分）</p>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口述指定任务实操步骤（40分）； 2. 实操时，大方自然、具有亲和度（10分）。若过程中有长时间停顿、内容跑题等情况，则各情况酌情扣1-5分。若有危害到幼儿健康的行为，酌情扣1-5分，（合计10分）； 3. 实操过程中，方式选择恰当，把控能力良好（10分）； 4. 结束自然，整理物品、归位（10分）。 <p>（三）其他（15分）</p>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表述合乎逻辑，条理清楚（5分）； 2. 用语规范、专业（5分）； 3. 口齿清晰，自然大方（5分）。
		技能 2 幼儿 日常 保健	<p>（一）准备工作（15分）</p>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个人准备：摘除手表戒指等，洗手、长发扎起（2分）；着装整洁大方，情绪稳定（3分）。 2. 物品准备/环境准备：幼儿活动室椅一套、书包1个、志愿者1名、药品登记本）（7分）；学生自备纸笔（3分）。 <p>（二）实操过程（70分）</p>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口述指定任务实操步骤（40分）； 2. 实操时，大方自然、具有亲和度（10分）。若过程中有长时间停顿、内容跑题等情况，则各情况酌情扣1-5分。若有危害到幼儿健康的行为，酌情扣1-5分，（合计10分）； 3. 实操过程中，方式选择恰当，把控能力良好（10分）； 4. 结束自然，整理物品、归位（10分）。 <p>（三）其他（15分）</p>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表述合乎逻辑，条理清楚（5分）； 2. 用语规范、专业（5分）； 3. 口齿清晰，自然大方（5分）。

表 7 配合幼儿教育评价标准

模块	项目	技能	评价要点
模块	项目	技能	（一）准备工作（15分）

三 保育 教育 模块	2 配合 幼儿 教育	3 配合 幼儿 教育	<p>1. 个人准备：摘除手表戒指等，洗手、长发扎起（2分）；着装整洁大方，情绪稳定（3分）。</p> <p>2. 物品准备/环境准备：保育实训室（3分）；学生自备纸笔（4分）；志愿者1名（3分）。</p> <p>（二）实操过程（70分）</p> <p>1. 能够良好的跟家长沟通完成家长课堂（点出家园共育5分、家园共育的重要10分、真诚交流5分、平等沟通5分、态度诚恳5分，逻辑清晰5分、教育观5分（40分）；</p> <p>2. 实施时，大方自然、具有亲和度。若过程中有长时间停顿、内容跑题等情况，则各情况酌情扣1-5分，若有危害到幼儿健康的行为，酌情扣1-5分（10分）；</p> <p>3. 实施过程中，能够注意与家长的交流，把控能力良好（10分）；</p> <p>4. 结束自然，整理物品、归位（10分）。</p> <p>（三）其他（15分）</p> <p>1. 表述合乎逻辑，条理清楚（5分）；</p> <p>2. 用语规范、专业（5分）；</p> <p>3. 口齿清晰，自然大方（5分）。</p>
---------------------	---------------------	---------------------	---

五、抽考方式

本专业技能考核为现场操作考核，成绩评定以过程考核为主，结果性考核为辅。所有被测学生必须在规定的时间内完成一个项目测试任务。具体方式如下：

1. 模块抽取

本专业技能考核标准的三个模块六个项目均为必考模块项目，即音乐教育模块（音乐基础10道题、儿童歌曲弹唱5道题、音乐活动方案设计10道题、音乐活动教学实施10道题），舞蹈教育模块（舞蹈基础5道题、儿童舞蹈10道题、儿童舞蹈教案设计10道题、儿童

舞蹈教学实施 10 道题），保育教育模块（幼儿生活保健 4 道题、幼儿日常保健 4 道题、配合幼儿教育 4 道题）。题库共计 82 道试题，其中高难度试题 19 道，占比 23.17%，符合不低于 20% 的标准；中等难度试题 40 道，占比 48.78%；低难度试题 23 道，占比 28.05%，符合不超过 30% 的标准。

所有模块均为必考项目。以 14 人考核为例，先按抽考比例提前制作好模块一标签 6 个、模块二标签 6 个、模块三标签 2 个（参考学生人数按各模块题量所占题库总数比例分配，模块一占比 42.7%、模块二占比 42.7%、模块三占比 14.6%，计算结果四舍五入），学生抽签确定考核模块。抽签方式确保每个模块都有学生参与考核。

2. 项目抽取

参考学生在各自抽取的模块中抽取项目，最后在各自抽取的项目中抽取试题号。要求学生完成三个模块六个项目测试。

3. 试题抽取

题库共计 82 道试题，学生在相应考核项目题库中随机抽取 1 套试题进行测试，最终抽取的试题能覆盖所有模块和项目。（见表 8）

表 8 技能考核说明表

序号	模块	测试项目	抽考比例	抽考人数	测试方式	测试时间(分钟)	备注
1	音乐教育模块	基本技能展示	18.3%	3	现场操作	60 分钟 (准备 50 分钟，实操 10 分钟)。	每位被测试学生均以随机抽样方式抽取测试题目，各项目抽考人数为参与抽考学
		音乐活动设计	24.4%	3	笔试/现场操作	①音乐活动方案设计 60 分钟； ②音乐活动教学实施 90 分钟	

						(准备60分钟，实操15分钟)。	生数乘以项目抽考比例 (计算结果四舍五入)。
2	舞蹈教育模块	基本技能展示	18.3%	3	现场操作	60分钟 (准备40分钟，实操20分钟)。	
		舞蹈教学设计	24.4%	3	笔试/ 现场操作	①儿童舞蹈教案设计60分钟； ②儿童舞蹈教学实施90分钟 (准备60分钟，实操15分钟)。	
3	保育教育模块	幼儿保健	9.8%	1	现场操作	60分钟 (准备40分钟，实操20分钟)。	
		配合幼儿教育	4.9%	1	现场操作	60分钟 (准备40分钟，实操20分钟)。	

六、附录

1. 相关法律法规（摘录）

(1) 《宪法》第五条规定：“一切国家机关和武装力量、各政党和社会团体、各企业事业组织都必须遵守宪法和法律。一切违反宪法和法律的行为，必须予以追究。”

(2) 《教育法》第五章

第三十七条：“受教育者在入学、升学、就业等方面依法享有平等权利。学校和有关行政部门按照国家有关规定，保障女子在入学、升学、就业、授予学位、派出留学等方面享有同男子平等的权力。”

第四十一条：“从业人员有依法接受职业培训和继续教育的权力和义务。国家机关、企业事业组织和其他社会组织，应当为本单位的职工的学习和培训提供条件和便利。”

第四十五条：“教育、体育、卫生行政部门和学校及其他教育机构应当完善体育、卫生保健设施，保护学生的身心健康。”

(3) 《中华人民共和国未成年人保护法》第十九条规定：“学校应当根据未成年学生身心发展的特点，对他们进行社会生活指导、心理健康辅导和青春期教育。”

(4) 《幼儿园管理条例》

第六条规定：“国家教育委员会主管全国的幼儿园管理工作；各级地方人民政府的教育行政部门，主管本行政辖区内的幼儿园管理工作。”

第三条规定：“幼儿园的保育和教育工作应当促进幼儿在体、智、德、美诸方面和谐发展。”

2. 相关规范与标准（摘录）

序号	技术规范或标准	颁发/编制机构	文件号	颁发/修订年限
1	《幼儿园管理条例》	中华人民共和国教育委员会	第4号	1990.02
2	《幼儿工作规程》	中华人民共和国教育部	第39号	2016.01
3	《幼儿园教育指导纲要（试行）》	中华人民共和国教育部	教基[2001]20号	2001.09
4	《3-6岁儿童学习发展指南》	中华人民共和国教育部	国发[2010]41号	2012.10
5	《幼儿园教师专业标准（试行）》	中华人民共和国教育部	国发[2012]1号	2012
6	《关于做好文化艺术类校外培训管理相关工作的通知》	中华人民共和国文化和旅游部办公厅	办科教发(2022)22号	2022.02
7	《托儿所幼儿园保健卫生管理办法》	中华人民共和国卫生部	卫生部、教育部令第76号	2010.11
8	《托儿所幼儿园保健卫	中华人民共和国	卫妇社发	2012.05

	生保健规范》	卫生部	[2012]35 号	
9	《全国儿童保健工作规范（试行）》	中华人民共和国 卫生部	卫妇社发 [2009]235 号	2009. 12
10	《保育员国家职业标准》	中华人民共和国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部	人社厅发 [2009]47 号	2009. 05